

展位制作合同

签订日期：2024 年 07 月 17 日
展会名称：2024 广州农友会
展会日期：2024 年 08 月 12 日-13 日

甲方（委托方） 公司名称：河南三支梅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中牟县郑庵镇万邦物流园精品园区 1 区 1-15 号 2 楼 电话：18625552198 传真：0371-60193259 邮编：28664066575@qq.com 电邮：	乙方（承建方） 公司名称：武汉简艺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：武汉市硚口区越秀财富中心 34 楼 Y15 电话：13437190675 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武汉分行 帐号：17017501040020818
---	---

1. 甲方委托乙方承建 三支梅 5-T08 展位制作搭建。

2. 项目内容

项目名称：广州农友会三支梅展位搭建	布展时间：2024 年 08 月 10 日- 2024 年 08 月 11 日
地址：琶洲保利世贸博览馆 3 楼 5-6 号馆	展出时间：2024 年 08 月 12 日- 2024 年 08 月 13 日
展位面积：36 m²	撤展时间：2024 年 08 月 13 日 18 点-21 点

3. 甲乙双方责任和义务

- a. 甲方提供给乙方有关本项目所要求的设计主题及制作要求。
b. 甲方提供本项目设计制作所需的有关文字图片资料。
c. 甲方提供给乙方本项目展位图纸及布展撤展所需的各项服务及费用（如特装管理费，施工管理费，展馆加班费，现场临时施工用电和展位用电等）。
d. 乙方提供展位设计方案，乙方保证依据双方确认的效果图与施工图，实施本项目的制作。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(2024.08.11日中午前完成)，在场馆搭建安装。按时制作、保证工期。
e. 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如甲方提出更正修改要求，经乙方签字同意后方可实施，由此所增加的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f. 展会结束后，乙方负责撤展。
g. 施工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。

4. 金额及付款方式

- a. 总金额（大写）：人民币叁万捌仟元整（¥38000.00 元）。（包含工程费、撤展费、运费、现场垃圾清理费，展馆加班费，现场临时施工用电和展位用电等所有布展所产生的一切费用）。特装申报由乙方负责，申报过程中所需的施工安全押金、卫生清洁押金、管理费等均由乙方负责。
甲方确定好乙方提供的设计效果图后支付首付，首付金额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万元整（¥30000.00 元）。
撤展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付清余款人民币（大写）捌仟元整（¥8000.00 元）。

5. 违约责任

- a. 甲乙双方不得无故终止、变更或解除合同。如有违约，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双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b.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，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成或不愿协商时，双方均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。
6. 本合同一式二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双方授权人签字盖章即生效。

甲方授权人：	乙方授权人：黄建平
--------	-----------

